明愛莊月明中學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家長通告第十五號

敬啟者：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團

根據教育局公布的課程及評估指引和教育局通函第132/2023號，公民科內地考察屬於該科課程的重要組成部分，旨在讓所有高中學生通過實地考察活動，親身了解國情和國家的最新發展，增進他們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和欣賞，提升國民身份認同。所有修讀本地高中課程的學生獲全額資助參與一次由教育局籌辦的公民科內地考察團。

本校現獲教育局通知，將為中五級全體同學及中六級部分同學安排前赴內地進行考察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團：深圳文化保育及創新科技內地考察(兩天)	負責老師	張紫瑤老師
		參與學生	全體中五學生及中六級部分同學
活動地點	深圳	活動日期	2024 年 1 月 30 日（二）至 1 月 31 日（三）
集合地點	本校禮堂	集合時間	2024 年 1 月 30 日（二） 上午 8:00
解散地點	本校	解散時間	2024 年 1 月 31 日（三） 下午 6:30
注意事項	1. 所需證件：身份證及有效回鄉證。 2. 詳細行程見附件 3. 費用全免（行程獲香港教育局安排，師生可獲教育局資助全額團費。上述費用包括參訪活動、膳食、住宿、交通，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此外，學生需自備適量零用錢。 4. 若出發前，有學生要求退出，退出的學生須支付因退團而產生的額外費用，教育局亦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該學生因而須支付相關團費及額外的退團費用。只有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患病（須具醫生證明書）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隨隊出發，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 5. 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上述保險的承保範圍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如有需要，家長可自行購買額外旅遊保險，敬希垂注。 6. 為作報團之用，早前已收集同學的個人資料(包括證件資料及副本、身體狀況、緊急聯絡人等)，如有資料需要更新，同學須於出行前提交。 7. 為讓學生更瞭解此活動詳情，教育局委託的旅行社將於 2024 年 1 月 4 日下午 4 時至 4 時 45 分在學校禮堂舉行簡介會。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551 0200 與張紫瑤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彭耀鈞 謹啟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

回條

敬啟者：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 _____（中 _____ 級 _____ 班）參加 2024 年 1 月 30 至 31 日所舉行的「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團」

此致

明愛莊月明中學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學生手提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2023/24）

交流行程 R5：深圳文化保育及創新科技內地考察（2 天）

學生健康申報表

一、個人資料（請以正楷書寫中英文姓名，並與身份證完全相同，所有欄目必須填寫）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班級：	性別：	
手提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齡：

二、健康申報表（請參加者按照個人健康狀況回答下列問題）

1. 以往曾否有經驗顯示本人健康不適宜作劇烈運動？ 答：☐ 是（請寫上詳細情況：＿＿＿＿＿＿＿＿＿＿）	☐ 否
2. 以往曾因病入院接受治療、檢查或大小手術？ 答：☐ 是（請寫上疾病名稱及入院日期：＿＿＿＿＿＿＿＿＿＿）	☐ 否
3. 以往曾否患有嚴重/長期疾病？ 答：☐ 是（請寫上疾病名稱：＿＿＿＿＿＿＿＿＿＿）	☐ 否
4. 是否需要長期服藥？ 答：☐ 是（請寫上藥名及劑量：＿＿＿＿＿＿＿＿＿＿）	☐ 否
5. 是否有食物、藥物或其他過敏反應？ 答：☐ 是（請寫上食物、藥物或其他過敏原：＿＿＿＿＿＿＿＿＿＿）	☐ 否
6. 是否因健康理由而需要特別膳食安排？ 答：☐ 是（請註明詳情及醫生之特別指示：＿＿＿＿＿＿＿＿＿＿）	☐ 否
7. 其他身體情況，請註明：＿＿＿＿＿＿＿＿＿＿	

三、緊急聯絡人資料

聯絡人(一)	聯絡人(二)
姓名:　　關係：	姓名:　　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

四、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同意小兒/女 ＿＿＿＿＿＿＿＿＿＿（學生姓名）參加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2023/24)交流行程 R5：深圳文化保育及創新科技內地考察（2 天）。謹此聲明第二部分健康申報表正確無訛，及小兒/女身體狀況良好，並無任何疾病導致不適宜參加是次活動。本人並授權隨團教師或負責人在緊急情況下，為其作出適當的醫療安排。

家長/監護人姓名：＿＿＿＿＿＿　家長/監護人簽署：＿＿＿＿＿＿　日期：＿＿＿＿＿

註：隨團教師宜了解參加學生的健康情況，如有否嚴重/長期疾病記錄或食物/藥物/其他過敏反應等。若學生在行程中突然不適，有關資料將有助通知醫療機構以迅速處理有關情況。故此，建議學校及隨團教師分別備存相關資料。學校及隨團教師須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處理相關的個人資料。

附件 1：詳細行程

行程 5：深圳文化保育及創新科技內地考察（兩天）

（一）學習目標：

1. 認識深圳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反思香港在國家經濟發展中的機遇和可擔當的角色
2. 了解國家保育及傳承文化遺產的工作，探討維護文化安全的重要性

（二）學習活動及建議學習重點：

日期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第一天 上午	乘坐旅遊巴士前往深圳	
	深圳改革開放展覽館	• 認識深圳近年經濟發展，以及國家改革開放以來的成就
下午	深圳博物館	• 認識深圳的歷史及文化發展，了解深圳歷代市民生活環境和城市生活風貌
第二天 上午	龍崗區科技館	• 探索科學技術領域的基本原理和方法，以及未來科技的發展方向
下午	南頭古城 或 甘坑客家小鎮	• 親身體驗國家如何活化歷史建築，了解國家保育及傳承文化遺產的工作 • 了解當地經濟及民生活動
	乘坐旅遊巴士返回香港	

附件2:參加者須知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2023/24）
承辦機構：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

1. 活動性質

教育局舉辦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2023/24)配合課程學習宗旨，旨在讓所有高中學生通過實地考察活動，親身了解國情和國家的最新發展，增進他們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和欣賞，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2. 學習活動

2.1. 所有師生須出席為交流行程安排的出發前簡介會。學生亦須根據學校的要求設計有關專題研習題目及研究方法。

2.2. 所有參與內地考察的學生（包括跨境生）須遵照學校指示，於指定的地點集合及解散，不可擅自於行程中途加入或離團，以確保學生的安全。

2.3. 在行程中，學生透過不同的學習活動，例如：實地考察、專題講座、導賞講解，運用不同方式、從不同角度蒐集資料。

2.4. 行程結束後，學生按學校要求完成有關專題研習報告。

3. 注意事項

3.1. 參加者必須遵守本須知的相關規定，注意個人言行、態度及儀表裝束。

3.2. 考察活動行程安排緊密，學生參加者要遵守紀律，不論是集體活動或自由活動，都必須準時集合。

3.3. 參加者必須在整個活動中，注意人身及財物安全。應聽從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師指導，不可有任何違規行爲（如飲用含酒精的飲品、吸煙、任何形式的賭博等）。如遇上問題，應主動向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師尋求協助。

3.4. 參加者應妥善保管旅遊證件及個人財物，如錢包、相機、手提電話、個人電腦，貴重物品要隨身攜帶。

3.5. 參加者應在出發前及考察期間密切留意當地天氣預測及新聞報道，準備適當的衣物鞋履及其他用品，例如雨具、防曬用品及消毒用品。

3.6. 參加者應自行帶備適合的平安藥物，例如退燒藥、感冒藥或醫生處方的藥，亦應隨身攜帶經過醫生囑咐、處方並正在服用的藥品。如遇意外或身體不適，要迅速通知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師。

3.7. 出席活動時，參加者必須全程佩帶由承辦機構印製的團牌。如有需要，須按規定穿著合適服裝出席活動。

3.8. 參加者要尊重團隊，學會與群體相處之道，要有團體精神，保持合作。在未得到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師同意前，不可擅自離開團隊。

4. 參訪博物館、古蹟或景點時，應遵守的規則

參加者須先聽講解，再蒐集學習資料。愛護文物，留意是否獲准拍照或攝錄，以及有關物品可否觸碰。

5. 參訪企業時，應遵守的規則

參加者要保持安靜，聽從接待人員安排和指揮。在指定範圍內有序參觀，不能妨礙企業的生產秩序。如需拍照或錄影，須遵守有關規定或事前獲得當事人同意。

6. 參訪學校時，應遵守的規則

要保持安靜，聽從接待人員安排和指揮。尊重當地教育制度。主動、積極參與參訪學校安排的體驗活動，並大方及熱情地與內地學生互動交流。

7. 住宿安排(如適用)

7.1. 酒店為四星級標準雙人房。如果學校出現單男、單女情況，則需要與其他學校師生或領隊「拼房」，或按教師／學生的要求給單出的學生安排一個三人房。

7.2. 要按照規定的時間作息，保持體力和良好的精神狀態。

7.3. 爲確保人身安全，在入住酒店期間，隨團教師不可帶領學生離開酒店外出。

7.4. 爲響應環保，參加者須自備日常用品，例如：牙膏、牙刷、洗頭水、拖鞋等。

7.5. 須遵守酒店規定，不准喧嘩，或滋擾其他酒店住客，以免影響其他人學習和休息。

7.6. 為了保障參加者的安全，參加者登記入住酒店後，不得自行外出。為確保參加者有較足夠時間休息及準備第二天的行程，參加者在入住所分配的房間後均不可進入其他參加者的房間。

7.7. 房間編定後不可私自調動。未經隨團教師准許，不可進入異性同學的房間，亦不可讓異性同學進入自己的房間。不可邀請外人進入房間或留宿。

7.8. 一般情況下，學生須於晚上十一點前終止所有活動，並返回自己房間就寢。如非發生緊急事故，不得外出。

7.9. 為確保人身安全，入住酒店時應聽從領隊解說，並進行火警演習，以熟習走火通道。

7.10. 須妥當保管房間匙卡。檢查房間內設備，如有問題，儘快告知領隊。如損毀或弄髒酒店任何設備設施，酒店保留追究賠償的權利。至於遺失房間鎖匙，學生須即時通知領隊跟進，酒店有可能要求參加者就遺失的物品進行賠償。如滋擾其他酒店住客，酒店有可能要求參加者就其滋擾行為所導致的損失進行賠償。

7.11. 不要在房間內玩火。要注意電力設施的使用和安全。要注意盥洗室地面是否有積水，慎防使用時滑倒。

7.12. 個人財物要妥善保管，貴重物品要隨身攜帶。

7.13. 從酒店致電回港，請用受話人付款方式或自備手提電話，盡量不要使用酒店的國際直撥電話，避免因結帳而延誤行程。參加者可按需要購買定額收費電話卡或內地適用的漫遊服務。

8. 參加者在乘坐高鐵時，應遵守下列規定

8.1. 必須了解乘坐高鐵班次的基本資料：高鐵編號、出發時間、登車閘口編號等。

8.2. 在候車大堂指定區域等候登車，應妥善保管行李物品，並留心聆聽及遵守工作人員和隨團教師宣佈的事項，注意個人言行，盡量保持安靜，切勿大聲喧嘩、隨意走動。

8.3. 有序排隊登車，不得擅自調換位置。應聽從工作人員指示，放好行李，貴重物品須隨身攜帶。

8.4. 乘坐高鐵期間，注意個人言行，盡量保持安靜，切勿大聲喧嘩、隨意走動，以免影響其他乘客。

8.5. 留心工作人員及隨團教師宣佈的事項，在高鐵抵達前做好下車的準備。

9. 參加者在乘坐旅遊車時，應遵守下列規定

9.1. 在乘車途中必須注意安全，如有安全帶，應時刻扣上，不得隨意走動或玩耍。上落汽車時，應留意交通情況。

9.2. 沿途不得與司機談話或大聲呼叫。

9.3. 任何時候不可將身體的任何部分伸出窗外。

9.4. 上落汽車時，應等待車輛完全停定及留意交通情況。

9.5. 必須讓領隊、導遊先行下車。

9.6. 留心領隊、導遊及隨團教師的講解與宣佈注意事項。

10. 財物安全

不要帶過多現金，並妥善保管個人財物，貴重物品須隨身攜帶，不要放在房間內和乘坐的車輛座位上。不要隨便將貴重的物品委託別人看管。

11. 須依考察活動的指定地點出發和解散，參加者不可在中途加入或離開，並須參加行程中所有學習活動。

12. 有關旅行證件的處理

12.1. 過關後，學生個人有效旅行證件由隨團教師代存。

12.2. 參加者須帶備有效的外遊證件：

- 香港永久性居民：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 香港非永久性居民：香港身份證、簽證身份、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或其他有效旅遊證件
- 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如有查詢可致電入境事務處，熱線電話：2824 6111

12.3. 參加者須確保所攜帶的外遊證件的有效期於回港日尚未過期。

12.4. 學生須攜帶學生證。

12.5. 學生如發現遺失香港身份證或回鄉證，須立即通知教師、領隊及其他隨團人員，並在教師及領隊陪同下前往證件辦理機構補辦。

12.6. 家長可於出發前保存參加者證件副本，以備補領證件手續時使用。

12.7. 如需要，參加者須預留約1個月時間到中國簽證申請服務中心辦理中國簽證。教育局為學校提供「學校證明信」範本，讓參加公民科內地考察之非華語學生申請簽證時一併提交。

附件 3：出發備忘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內地考察（2023/24）
承辦機構：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

1. 攜帶行李

1.1 旅行箱或背囊應盡量輕便。

1.2 行李不能藏有任何類型的利器或危險物品。

1.3 在本公司提供的行李名牌寫上姓名，以資識別。

1.4 留意參訪地天氣，帶備適當衣服。如有需要，請準備學校指定的服裝，例如：整齊的校服。

1.5 酒店一般不會提供一次性的用品。參加者須帶備日用品，例如：洗漱用品、拖鞋、雨具、蚊怕水、帽子、水壺及其他個人用品。(如適用)

1.6 自備少量港幣及人民幣現金。

1.7 因應自己的健康狀況，自備所需要的藥品。如需長期服用指定藥物，出發前應準備足夠份量，以保持最佳健康狀態。

1.8 帶備學習用品：如行程手冊、筆、筆記簿等文具，以及於匯報學習成果時需用的物品。

1.9 可帶備少量瓶裝水及乾糧。

1.10 帶備內地用的雙腳插頭，以作手機、相機等充電之用。

2. 證件

香港永久性居民：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香港非永久性居民：香港身份證、簽證身份書或其他有效旅遊證件

參加者須確保所攜帶外遊證件的有效期於回港當天尚未過期。

如需要，參加者須預留約 1 個月時間到中國簽證申請服務中心辦理中國簽證。教育局為學校提供「學校證明信」範本，讓參加公民科內地考察之非華語學生申請簽證時一併提交。

3. 注意事項

3.1 請小心保管貴重物品：例如：錢包、相機、手提電話、個人電腦等。

3.2 出發前告訴家人有關活動的安排，住宿的地點及聯絡方法。

3.3 在出發前一天晚上，除調校鬧鐘外，亦建議請家人或同學提醒起床，以免耽誤集合時間；

3.4 切勿攜帶徵稅或違禁物品（例如：肉類、蔬果、植物、管制刀具等)，行李以合理數量及不阻礙全團過關進度為原則。

3.5 請小心勿拿錯別人的行李，亦切記不要代他人攜帶行李過海關。

3.6 學生請攜帶學生證，否則部分景點可能會收取額外入場費用。

3.7 出發前應留意參訪地的天氣情況，帶備合適的雨具。

4. 備忘清單

	種類	物　品
1	有效證件	□香港身份證 □回鄉證或其他有效旅遊證件 □學生證
2	學習用品	□學習手冊 □團牌 □筆及筆記簿等考察必備物品
3	通訊設備	□智能電話 □內地電話卡及電池 □充電器
4	萬能插頭	□內地用的雙腳萬能插頭（220V）
5	行李	□背囊或旅行箱（乘搭飛機的每名旅客均可免費攜帶一件手提行李，免費寄艙行李件數及體積將因應有關航空公司的規定而有所不同）
6	衣物	□外套、□替換衣物、□如有需要，請準備學校指定的服裝
7	日常用品	□防滑旅行鞋、拖鞋、襪子 □帽子、雨具（便利雨衣） □蚊怕水或蚊貼 □小鬧鐘、水壺（可承載冷熱水為佳） □洗漱用品(所有酒店不會提供一次性的用品，例如：毛巾、牙膏、牙刷、洗頭水、沐浴液等） □個人護理用品（防曬用品、潤唇膏等）
8	錢包	□自備少量港幣及人民幣現金
9	藥品	□如有需要，自備個人藥囊(感冒藥、暈車藥、止痛藥等)。
10	貴重物品	□相機及記憶咭 □電池及充電器
11	禁帶	請勿攜帶課稅或違禁物品，例如： □肉類、奶、蛋及其製品、燕窩、新鮮水果、蔬菜、種子、植物； □管制刀具、武器彈藥、仿真武器； □假幣、偽鈔； □毒品、止咳水（含可待因）等使人成癮的精神藥物； □活動物、動物皮毛、動物屍體及標本； □冒牌及侵犯版權的翻版物品。

【請自行保管貴重財物，以免遺失，否則責任自負。】